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侯雪琴

電話：06-6322231#6610

傳真：06-6337940

電子信箱：bettyboop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209464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宣導子女從姓及原住民取用(回復)傳統姓名事宜，請各學校依說明二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屬102年10月1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201014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協助透過網站、視訊牆、電子看板、跑馬燈或公佈欄等方式，自即日起至103年3月31日止宣導子女從姓及原住民取用(回復)傳統姓名相關規定，並融入相關課程，例示宣導文字為「出生登記，父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母姓或父姓，約定不成者，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。」、「年滿20歲成年人得依意願選擇從母姓或父姓。」、「性別平等，從母姓父性一樣好。」、「原住民已依漢人姓名登記者，得申請回復其傳統姓名之羅馬拼音並列登記。」及「原住民申請回復傳統姓名得就近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。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



1020946485



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特幼科、本局課發科、本市原住民資源中心(德高國小)

電子印章
2018-10-23
07:56:15

裝



訂



線